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蒋林煜先生、董事段丽君女士、独立董事刘苑龙先生、独立董事王肖健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徐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董正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审议通过。

2、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6,000 股。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 日